证券代码:600791 证券简称:京能置业 公告编号:临2026-036号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17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2号院4号楼2单元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9,214,94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196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昝荣师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张捷先生列席了本次股东会;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8,932,745	99.8651	243,300	0.1162	38,900	0.0187

2、议案名称: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8,932,745	99.8651	243,300	0.1162	38,900	0.018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949,100	93.3306	243,300	5.7500	38,900	0.919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通过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修订《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担保管理办法》。

2.通过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94万元。

3.议案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律师:魏泽盟、黄艺蓝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所通过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88300 证券简称:联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6-075
转债代码:118064 转债简称:联瑞转债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联瑞转债"预计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6年11月4日至2026年11月17日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63.05元/股),若未来连续20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的130%(含130%),将触发《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若触发条件,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联瑞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公司可能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577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695,00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6,950,000张(695,000手)。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5,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6,345,047.16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8,654,952.84元。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6〕14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695,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6年1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联瑞转债",债券代码"118064"。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有关规定和《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2026年1月14日,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32年1月7日)止,即2026年7月14日至2032年1月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历次调整情况

"联瑞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63.55元/股。因公司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自2026年6月10日起调整为63.0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因公司实施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联瑞转债"转股价格自2026年10月16日起由63.05元/股调整为48.5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调整"联瑞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

二、可转债赎回条款与预计触发情况

(一)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联瑞转债"赎回条款如下: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面值110%(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本次可转债的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即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日及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赎回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6年11月4日至2026年11月17日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63.05元/股),若未来连续20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的130%(含130%),将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赎回条款触发当日,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联瑞转债",并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赎回或者不赎回的公告。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本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可转债赎回条款后确定本次是否赎回"联瑞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其潜在影响,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联瑞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8-85703939

特此公告。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49 证券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6-134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45,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权属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权属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各类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银行理财产品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权属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26-127)。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公司及权属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使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权属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发挥资金效益,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金额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资金全部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4.50亿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51号)同意注册,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9,579,32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20.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527,249,980.80元,扣除发行费用11,048,613.82元(不含增值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16,201,366.98元。前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4年11月26日出具了《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资金到位情况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4)第351C000448号)和《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4)第351C000449号)。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上述募集资金实施专项存储、专款专用,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四)投资方式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并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于2026年11月18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人民币4.5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41天	45,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70%-1.90%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12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0	50,000.00	544.11	0
2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5,000.00	5,000.00	34.58	0
3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0.00	25,000.00	501.78	0
4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800.00	800.00	3.62	0
5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200.00	3,200.00	38.65	0
6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3,000.00	3,000.00	13.56	0
7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2,000.00	12,000.00	144.93	0
8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200.00	200.00	0.64	0
9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800.00	1,800.00	14.34	0
10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39.25	0
11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11.21	0
12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9,000.00	9,000.00	74.59	0
13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106.85	0
14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3,500.00	3,500.00	5.40	0
15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6,500.00	16,500.00	55.77	0
16	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3,500.00	3,500.00	22.75	0
17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38.89	0
18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3,000.00	3,000.00	3.00	0
19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2,000.00	32,000.00	63.12	0
20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20.14	0
21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5,000.00	5,000.00	2.08	0
22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0.00	25,000.00	20.82	0
23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23.01	0
24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6.00	0
25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36,000.00	/	/	36,000.00
26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00	800.00	7.78	0
27	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1,200.00	1,200.00	7.80	0
28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400.00	1,400.00	1.95	0
29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600.00	2,600.00	9.03	0
30	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7,800.00	7,800.00	50.70	0
31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5,200.00	5,200.00	50.56	0
32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7,500.00	17,500.00	23.70	0
33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2,500.00	32,500.00	109.41	0
34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600.00	3,600.00	18.53	0
35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49,000.00	49,000.00	252.16	0
36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00	2,500.00	3.48	0
37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11.08	0
38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900.00	2,900.00	2.11	0
39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9.33	0
40	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4,200.00	4,200.00	27.30	0
41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400.00	400.00	0.53	0
42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0	700.00	2.32	0
43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4,000.00	14,000.00	5.25	0
44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6,000.00	36,000.00	30.18	0
45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400.00	1,400.00	5.43	0
46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600.00	2,600.00	25.70	0
47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800.00	1,800.00	1.73	0
48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200.00	3,200.00	7.69	0
49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800.00	800.00	3.38	0
50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4,200.00	4,200.00	39.05	0
51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44,600.00	44,600.00	241.94	0
52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5.75	0
53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600.00	1,600.00	2.53	0
54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900.00	2,900.00	11.56	0
55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800.00	800.00	0.65	0
56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700.00	1,700.00	3.00	0
57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7,500.00	7,500.00	14.84	0
58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4,500.00	14,500.00	70.71	0
59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4,000.00	4,000.00	13.42	0
60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2,000.00	12,000.00	96.82	0
61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9,600.00	9,600.00	14.53	0
62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800.00	800.00	0.53	0
63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800.00	1,800.00	2.81	0
64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500.00	500.00	0.33	0
65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1.56	0
66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600.00	1,600.00	1.97	0
67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200.00	3,200.00	9.57	0
68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500.00	500.00	1.34	0
69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6.73	0
70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600.00	600.00	0.65	0
71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400.00	1,400.00	3.57	0
72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800.00	800.00	1.97	0
73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700.00	1,700.00	10.44	0
74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000.00	1,000.00	2.58	0
75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13.14	0
76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4,300.00	/	/	4,300.00
77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8,700.00	/	/	8,700.00
78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45,000.00	45,000.00	239.64	0
79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500.00	500.00	0.32	0
80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2.16	0
81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500.00	500.00	0.49	0
82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3.31	0
83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000.00	/	/	1,000.00
84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500.00	/	/	3,500.00
85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4,500.00	/	/	4,500.00
86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4,500.00	/	/	14,500.00
87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700.00	700.00	0.93	0
88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300.00	2,300.00	6.95	0
89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600.00	600.00	0.80	0
90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900.00	1,900.00	5.74	0
91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800.00	/	/	1,800.00
92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5,800.00	/	/	5,800.00
93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000.00	1,000.00	1.17	0
94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7.91	0
95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600.00	/	/	600.00
96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900.00	/	/	1,900.00
97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1,000.00	/	/	1,000.00
98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	/	/	3,000.00
99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5,000.00	/	/	5,000.00
100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5,600.00	/	/	15,600.00
101	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45,000.00	45,000.00	72.62	0
102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300.00	/	/	300.00
103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200.00	/	/	1,200.00
104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500.00	/	/	500.00
105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0	/	/	2,000.00
106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400.00	/	/	400.00
107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600.00	/	/	1,600.00
108	兴业银行7天通知存款	800.00	/	/	800.00
109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200.00	/	/	3,200.00
合计				3,420.25	117,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3,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1.83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88.12
募集资金总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18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117,2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62,800.00

注1:上表中"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为未到期的现金管理金额;"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为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最近一年净资产"为2025年经审计合并报表归母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2025年经审计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

注2:上表中"募集资金总现金管理额度"和"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为2026年10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最新审议额度,在此之前董事会审议授权额度为21亿元。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九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权属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权属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26-127)。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现金管理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各类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银行理财产品等),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为现金投资产品事项的监督部门,对公司及权属公司现金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及权属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权属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账务处理。

五、进展披露

(一)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6年10月14日,公司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汇利丰"2026年第640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产品已于近日到期赎回,收回本金45,000.00万元,获得收益72.6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汇利丰"2026年第640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	2026/10/16	2026/11/16	0.70%-1.90%	45,000.00	72.62

上述产品赎回后,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在授权的期限和额度内再次开展现金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117,200万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ST建艺 公告编号:2026-111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仲裁、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仲裁、诉讼的基本情况

2023年,原申请人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被申请人赛鼎工程有限公司因晋中市第一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室内外装修工程一标段工程的纠纷,向太原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16日、2024年8月17日、2025年1月22日、2025年2月27日、2025年10月14日、2025年11月5日、2026年1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重大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60)、《关于公司提起重大诉讼、重大仲裁事项及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关于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关于重大仲裁事项的进展及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关于仲裁、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131)、《关于仲裁、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139、2026-004)。

2026年6月,公司收到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6)晋民监1号】,裁定案件应予再审。2026年8月,公司收到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公司起诉赛鼎工程有限公司、晋中市人民政府、晋中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工作领导组办公室、晋中市第一人民医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经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由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审,案号为(2026)晋民再164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日、2026年8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仲裁、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73、2026-089)。

二、仲裁、诉讼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6)晋民再164号】,主要内容如下:

1、撤销山西省晋中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晋07民再21号民事裁定及(2024)晋07民终2785号民事裁定;

2、撤销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人民法院(2024)晋0702民初5496号民事裁定;

3、本案由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仲裁、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相关案件,积极采取各种措施,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相关法律文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3459 证券简称:红板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7

江西红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赎回情况:江西红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到期收回部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本金20,000.00万元,收到收益120.01万元。

● 现金管理种类:大额存单产品

● 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20,000.00万元

● 已履行审议程序:公司已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仍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二、本次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市开发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吉州支行营业室、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铜锣湾支行分别购买了银行大额存单理财产品,分别于2026年11月16日、2026年11月13日、2026年11月14日到期赎回,收回本金20,000.00万元,获得收益120.0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单位人民币六个月CD25-N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市开发区支行	5,000.00	2026-5-14	2026-11-16	1.10%	5,000.00	27.51
2026年第3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吉州支行营业室	5,000.00	2026-5-13	2026-11-13	1.10%	5,000.00	27.50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6年第4337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铜锣湾支行	10,000.00	2026-5-14	2026-11-14	1.30%	10,000.00	65.00
合计		20,000.00				20,000.00	120.01

以上产品赎回后,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0.00万元。

特此公告。

江西红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88509 证券简称:正元地信 公告编号:2026-020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拟为公司银行融资提供3.54亿元连带责任担保额度。

● 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 本事项无需经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方为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为公司关联方,拟为公司银行融资提供3.54亿元连带责任担保额度,有效期为一年,担保采取一事一议方式,并按照实际融资金额向公司收取1%的担保费用,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定权限,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性质:事业单位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姚家园路105号2座

法定代表人:牛建华

宗旨和业务范围:为国家冶金地质工作提供管理保障。固体矿产地质勘查、研究与开发,超硬材料生产及机械设备研制,冶金地质勘查发展规划和规章制度制定,冶金地质行业标准研究,冶金地质勘查业务管理,相关地质勘查组织实施,所属地质单位队伍管理,国外重要地质矿产勘查,相关信息和技术服务。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总资产1,564,060.18万元、净资产1,071,439.77万元、营业收入13,563.85万元、净利润40,938.41万元。

(二)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85,207,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3%,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为公司关联方。

三、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有利于保障公司年度融资方案的顺利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符合行业惯例及正常商业逻辑。公司按实际融资金额的1%向控股股东支付担保费,担保费率不高于市场平均水平,定价公允合理。上述担保及担保费支付事项,符合国资监管要求,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1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融资提供3.54亿元连带责任担保额度,并按照实际融资金额向公司收取担保费用,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关联董事辛永祺、朱向泰、宋彦策、赵建刚、张之武、王荣回避表决。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认为: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有助于缓解公司授信压力、保障融资顺畅。担保费率不高于市场平均水平,定价公允,不存在控股股东侵占公司利益情形。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相关事项,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认为:公司申请融资系正常经营所需,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有助于缓解公司授信压力、保障融资顺畅。担保费率不高于市场平均水平,定价公允,不存在控股股东侵占公司利益情形。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全体委员一致同意上述相关事项,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88509 证券简称:正元地信 公告编号:2026-021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年(工商登记:2011年12月22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是成立于1981年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12月22日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首席合伙人为李惠琦先生。

截至2025年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近6,000人,其中合伙人244名,注册会计师1,36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业务收入26.8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1.6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5.68亿元。2025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03家,主要行业包括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4.02亿元;2025年年报挂牌公司客户171家,审计收费4,296.16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客户1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00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5年末职业风险基金2,126.98万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行政监管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18次和纪律处分3次。无执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85名执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处理处罚,其中行政处罚6批次、行政监管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16次、纪律处分6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刘志增	2001年	2011年	2005年	2024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亚许	2003年	2008年	2005年	2024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杨 志	2008年	2008年	2004年	2024年

(1)项目合伙人:刘志增,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7份,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5份。

(2)签字注册会计师:张亚许,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志,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5份。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6年度审计费用定价基于公司所处行业、业务规模和市场价格,同时综合考量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技能、审计人员配备情况、承担的工作量等因素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95.0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70.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5.00万元,与上期相同。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2026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专业水平、诚信记录、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查,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资格和经验,过往诚信状况良好,且与公司、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独立性要求。在年度审计工作中,能恪守独立、客观、公允的原则,严格执行审计程序,按时完成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允。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11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88509 证券简称:正元地信 公告编号:2026-022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2月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2月3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顺义区汇海中路3号院1号楼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2月3日

至2026年12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09	正元地信	2026/11/2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和登记时间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股东会参会回执(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和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的原件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股东会参会回执(加盖公章)、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股东会参会回执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出席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会参会回执办理登记。

3、非法人组织的股东由其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凭非法人组织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股东会参会回执(加盖公章)、负责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的原件办理登记;非法人组织股东的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出席人身份证原件、非法人组织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股东会参会回执(加盖公章)、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办理登记。

4、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电子邮件、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登记时间应不迟于2026年11月30日(星期一)17:00,电子邮件、信函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股东会"字样。通过以上方式登记参会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地点、会议联系方式

登记地点:北京市顺义区汇海中路3号院1号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部

邮政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汇海中路3号院1号楼正元地信(邮编101300)

联系人:宋彦策、于江宾

联系电话:010-50863173

邮箱:zyxp@cmgb.cn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有效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股东会参会回执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股东会参会回执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2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参会回执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本人/本单位为公司股东,拟参加(亲身或委派代表)于2026年12月3日(星期四)14:00于公司会议室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股东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持有普通股数:

出席人姓名: 股东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注:请用正楷填写股东名称(姓名)和持有股数,需与公司股东名册所载相同。